

证券代码：874250

证券简称：新吴光电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新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，充分调动公司骨干员工的积极性，将股东、公司、员工利益有机结合，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》《苏州逸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哲将其持有的苏州逸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逸新企管”）122.3620万元出资额，折合公司股票24.9262万股转让予公司员工孙大富；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哲将其持有的逸新企管61.1810万元出资额，折合公司股票12.4631万股转让予公司员工全璞；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哲将其持有的逸新企管37.1525万元出资额，折合公司股票7.5683万股转让予公司员工王冬青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逸新企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明细

转让人姓名	受让员工姓名	受让逸新企管出资额（万元）	对应公司股票数量（万股）	占公司股本总额比
吴哲	孙大富	122.3620	24.9262	0.4316%
	全璞	61.1810	12.4631	0.2158%
	王冬青	37.1525	7.5683	0.1310%
小计		220.6955	44.9576	0.7784%

苏州新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20日